

证券代码：003036

证券简称：泰坦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3

浙江泰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泰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2年3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2021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252名、注册会计师2276名、从业人员总数9697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707名。

立信2020年业务收入（经审计）41.06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4.31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3.57亿元。

上年度立信为587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 7.19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91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1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29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2.5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年报	预计4500万元	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年重组、2015年报、2016年报	80万元	一审判决立信对保千里在2016年12月30日至2017年12月14日期间因证券虚假陈述行为对投资者所负债务的15%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24次、自律监管措施无和纪律处分2次，涉及从业人员63名。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张建新	2007 年	2005 年	2004 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曹理彬	2021 年	2021 年	2021 年	2021 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洪建良	2013 年	2013 年	2013 年	2021 年

（1）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张建新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1 年	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1 年	浙江长华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1 年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1 年	浙江东方基因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1 年	上海华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曹理彬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1 年	浙江泰坦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3) 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 洪建良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9-2020 年	浙江开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19 年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1 年	浙江野马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上述人员过去三年没有不良记录。)

二、审计收费

(一) 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 and 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二) 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项目	2021 年	2022 年	增减%
年报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含内控鉴证)	100.00	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	-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查,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审计机构的要求,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 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1) 事前认可

经核查，我们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审计从业资格，具备足够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和独立性，能满足公司 2022 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因此，我们同意将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现对公司续聘 2022 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经核查，我们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能按时为公司出具各项专业报告且报告内容客观、公正，能够满足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的工作要求。我们认为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利益。我们同意该议案并提请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对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5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报备文件

-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的证明文件；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 4、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浙江泰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16日